附件4：

**评审方案**

**1、评审步骤：**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详见响应文件模版参考内容）和详细评审，初审通过才进入详细评审环节。

2、详细评审时，根据评分表的内容，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从商务技术和价格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得分。得分按四舍五入规则，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3、评审总得分＝商务技术得分+响应报价得分**

4、评审小组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排名第一的推荐为拟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三的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人,依此类推。出现综合总得分并列时，报价总价低的供应商名次靠前；若综合得分和报价总价都相同，按技术得分高的供应商名次靠前；若综合得分、报价总价和技术得分都相同，由全体评委投票确定名次。

**5、响应文件的澄清**

评审期间，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审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供应商对响应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的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6、成交供应商未向采购人来书面函退出或违反采购文件规定的，则采购人视为该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的成交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附表：中山市黄圃人民医院全国严重创伤救治信息交互联动系统服务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审因素**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商务技术部分 | 技术要求响应程度 |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标注的“▲”重点技术参数情况进行评审：每负偏离一项扣6分，扣完为止，完全响应最高得42分。**注：1、本项目标注“▲”的重要技术参数条款要求共7项。****2、供应商对标注“▲”的重要技术参数功能，应针对每条要求出具相关产品截图，无产品截图的，视为本项参数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 42分 |
| 技术方案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提供的项目技术方案进行评审：1.项目整体建设方案完整，方案中的建设目标、总体建设内容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15分: 2.项目整体建设方案基本完整，方案中的建设目标、总体建设内容部分满足采购需求，得8分; 3.项目整体建设方案简单，方案中的建设目标、总体建设内容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 4.无提供方案不得分。 | 15分 |
| 项目实施方案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1.实施方案完善，方案内容全面、培训计划合理可行的，得15分； 2.实施方案一般，方案内容一般、培训计划部分可行的，得8分； 3.实施方案较差，方案内容较差、培训计划实行性差的，得1分； 4.无提供方案不得分。 | 15分 |
| 应急预案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预案进行评审: 1.应急方案考虑充分周全，能及时解决突发情况，能保障采购人日常工作顺利进行的，得9分；2.应急方案考虑比较周全，较能及时解决突发情况，较能保障采购人日常工作顺利进行的，得6分；3.应急方案考虑不周全，不能解决突发情况需求，不能保障采购人日常工作顺利进行的，得3分；4.无提供方案不得分。 | 9分 |
| 售后服务方案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服务方案规划合理、可行性强、针对性强的，得9分； 2.服务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针对性一般的，得6分； 3.服务方案较差、不具有可行性、针对性较差的，得3分； 4.无提供方案不得分。 | 9分 |
| **价格部分** | 响应报价 | 响应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 10分 |
| 合计 | 100分 |